《群書治要36O》第四冊—君子的行為準則 悟道法師 主講 (第一三五集) 2024/1/15 華藏淨宗學會 檔名:WD20-060-0135

諸位同學,大家好!我們繼續來學習《群書治要36O》第四冊,第三單元「貴德」,五、「正己」。

【一三五、景公問晏子曰:「君子常行曷若?」對曰:「衣冠不中,不敢以入朝;所言不義,不敢以要君;身行不順,治事不公,不敢以蒞眾。」】

這一條出自於卷三十三,《晏子・問(上)》。

『常行曷若』:曷念「和」。平時的行為準則是怎樣呢?「曷若」,怎麼樣。『不中』:這個中音念「眾」,不念「忠」。「不中」,就是不合宜的意思。中,就是合宜,合適的意思。『不義』:是不合乎道義,不正當,這個是「不義」的意思。『要』:這個字在這裡念「腰」,是求的意思。「要」,求也,有所倚仗而強求。他有所倚仗,他仗勢去強求,這個叫要。『不順』:就是不順理,不順常理。『蒞眾』:就是面對群眾。「蒞」,就是來到的意思,我們一般講蒞臨。

齊景公問晏子說:「君子平時的行為準則是怎樣呢?」君子的 行為準則是怎麼樣?晏子就回答景公說:「衣帽不合於禮儀,不敢 入朝覲見」,就是衣服、帽子如果不合乎禮節、儀規,不合乎禮, 那就不敢進入朝廷去拜見君主。所以古人對衣著很重視,要合乎禮 儀,不能隨便穿。你上朝,有上朝穿著的禮服,要合乎禮才能夠入 朝,不然就失禮了。「所說的話不合乎道義,不敢以其要求國君」 ,就是做一個臣子的人說的話不合乎道義,不敢以這個不合理的話 來要求國君。要求國君接受不合理的這些話語,這個不可以。「自 身行為不順理」,自己所作所為不順常理,「處理事情不公正」,這樣就不敢面對群眾了。這是做一個君子的行為準則,就是穿著的衣帽要合乎禮節、儀規,才能夠入朝覲見;所說的話要合乎道義,才能對國君來講;自己本身的行為要順乎常理,處理事情要公正。如果自己的衣帽不合禮儀,那就不敢入朝;所說的話不合道義,也不敢以這些不合道義的話要求國君要聽他的;自身行為,處理事情,不順理、不公正,也不敢去面對群眾。這個是當今全世界社會上特別是從政的人要學習的,現在都沒有這個準則,所以世界就大亂了。穿著也不合禮,講話也不合道義,自己處理事情不公正、不順理,他也去面對群眾。處事不公正、不順理,我們現在的話講,叫雙重標準。現在我們看國際上,那都雙重標準,他們也在面對群眾。這個就不是君子,一個君子是不會把自己這種錯誤的行為來面對群眾。一個君子就不會這麼做,會這麼做的就不是君子了。這個是君子他平時行為準則的一個標準,我們應當學習。

好,這一條我們就學習到這裡。祝大家福慧增長,法喜充滿。 阿彌陀佛!